

在指引下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新时代新作为新篇章

快看，中央一号文件里蕴藏的机会

日前发布的中央一号文件让社会各界对农业这片希望的田野充满了期待。其中,对现代农业发展提出了诸多要求和具体方向,包括大豆振兴计划、智慧农业、数字农业、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培育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企业和联合体,等等。值得相关行业、企业深入发掘投资兴业机会——

日前发布的中央一号文件让社会各界对农业的发展充满期待。眼下,无论是工商资本下乡、互联网企业务农,还是农民工、大学生返

乡创业,都是因为看好农村经济的前景。越来越多的人觉得,农业是希望的田野,是可以做成百年老店的行业。那么,中央一号文件将如何影响农业发展,各类农业经营主体又有哪些机会?

A 推动农业提质量

关注重点:大豆振兴计划
智慧农业 农业数字化

中央一号文件对现代农业发展提出了诸多要求和具体方向,主要目的是推进农业由增产导向转向提质导向。在农产品供给方面,提出实施大豆振兴计划。在科技强农方面,提出实施农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行动。在数字农业农村方面,提出推进“互联网+农业”。

大豆振兴计划是业内关注的一大重点。中国农科院作物所研究员韩天富认为,理论上在东北地区推行大豆玉米轮作,大豆面积可扩大到1.2亿亩;在黄淮海冬麦区提高麦豆两熟制比例,大豆面积可达0.9亿亩。农业农村部信息中心分析师殷瑞锋表示,近年来我国大豆亩均净利润低于稻谷和玉米,2014年起种植亏损幅度逐渐扩大。在今后很长时间内,我国人多地少的矛盾都难以解决,只有依靠科技进步,提高大豆产量和质量,才是增强国产大豆竞争力的根本途径。

智慧农业让农业插上科技的翅膀,也让种业、农机等成为行业热点领域。农业农村部科教司司长廖西元说,推进农业现代化,根本要靠科技创新引领。聚焦农业高质量发展,要转变科技创新方向,由注重数量为主向数量质量效益并重转变,由注重粮食生产为主向粮经饲统筹和大农业转变,由注重种养为主向种养加全过程全要素转变。为此,文件强调实施农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行动,培育一批农业战略科技创新力量,推动生物种业、重型农机、智慧农业、绿色投入品等领域自主创新。

数字农业也迎来了“风口”。2018年的中央一号文件首次提出数字乡村概念,当年我国实现农产品网络销售额约3000亿元。今年的文件在扶持政策方面更具体,提出深入推进“互联网+农业”,扩大农业物联网示范应用;继续开展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

农业农村部副部长屈冬玉认为,农业数字化改造潜力巨大,培育发展数字经济,可以为农业强身健骨。我国城乡发展不平衡,城乡数字鸿沟最为突出,必须扎实推进数字乡村建设,这也为各类农村电商平台和企业提供了机会。

B 乡村经济多元化

关注重点:特色产业 新型服务业 现代农产品加工业

今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要发展壮大乡村产业,拓宽农民增收渠道。数据显示,去年我国农产品加工业与农业产值比达到2.3:1,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营业收入超过8000亿元。农业农村部乡村产业发展司司长曾衍德说,乡村产业不同于传统种养业,需要发展乡村特色产业、乡村新型服务业和现代农产品加工业。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农村部部长叶兴庆认为,振兴乡村产业,不能只搞农业,还要促进经济多元化。但是,经济多元化不能像上世纪80年代搞乡镇企业那样“村村点火、户户冒烟”。“过去我们把注意力放在发展大宗农产品生产上,对农业休闲观光、生态涵

养、文化传承等功能开发利用得不够。新时代促进乡村经济多元化,要用好乡村自然资源和人文资源优势,推动加工业前延后伸,挖掘农业多元价值,促进乡村产业深度融合。”

现代农产品加工业是乡村经济的第二产业,其沟通城乡,亦工亦农,一直是乡村经济的支柱产业。去年以来,农产品加工业与农业、流通、科技教育和电子商务等产业深度融合,出现了大量新模式。通过线上线下、虚拟实体结合等多种途径,催生出共享农业、体验农业、个人定制等新业态。

专家认为,文件提出“粮头食尾”“农头工尾”,

就是支持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社经营农产品初加工,支持县域发展精深加工,这样有利于把加工增值收益更多留给农民。

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是乡村新型服务业,属于乡村经济的第三产业。截至目前,农业农村部已创建388个全国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示范县,去年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接待超30亿人次。

北京观光休闲农业行业协会副会长吕彦说,文件提出加强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这意味着设施完备、功能多样的休闲观光园区、森林人家、康养基地、乡村民宿等迎来了发展机遇,休闲农业会获得更优质的产业发展环境。

C 新型主体获支持

关注重点:小农户家庭经营 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和联合体

随着现代农业产业体系逐步形成,种养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蓬勃发展,已成为发展现代农业的引领力量。但是,一些工商资本下乡更多地关心经营效益,不够注重带动农民发展,使得小农户难以有效分享农业现代化的成果。

中国社科院农村所研究员李国祥认为,我国“大国小农”的基本国情,决定了小农户家庭经营在很长一个时期内都将是我国农业的基本经营方式。要正确处理发展适度规模经营和扶持小农户的关系,落实扶持小农户发展的政策,将其引入现代农业发展轨道。

我国有近6亿农民,农业投资周期长、回报见效慢,这

决定了对农业必须支持保护。“要完善农业支持保护制度,适应世贸组织规则和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要求,统筹兼顾市场化改革取向和保护农民利益的关系,强化高质量绿色发展导向,按照增加总量、优化存量、提高效能原则,进一步完善农业支持保护政策。”叶兴庆说。

中国农业大学农民问题研究所所长朱启臻表示,在保护小农户利益的基础上,要突出抓好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社两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按照文件精神,启动家庭农场培育计划,开展农民合作社规范提升行动,建立健全支持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发展的政策体系和管理

制度。这对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社是极大利好。

今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培育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和联合体。其中,农业产业化联合体是个新概念。曾衍德说,不同于传统的“公司+农户”,联合体是一种农业产业化新模式,是龙头企业、合作社和家庭农场等主体分工协作、利益共享的一体化农业经营组织联盟。去年起,农业农村部在部分地区开展的产业化联合体支持政策创新试点显示,联合体使得龙头企业专心搞市场、家庭农场专心搞生产、合作社专心搞服务,让小农户的微小力量聚合成发展产业的大动能,是联结小农户和新型主体的有效形式。

据新华网